

## 八、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北京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的知识产权快速协同保护体系建设—专利导航建设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知识产权快速协同保护体系建设—专利导航建设项目，属于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合享汇智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6人，营业收入为887.96万元，资产总额为11226.0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合享汇智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6月10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